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UHAI HOLDING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8)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可得的財務資料，預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期內虧損(「淨虧損」)超過約人民幣4千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期內盈利約人民幣3千1百萬元。

本公司預計，本公司本期間之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買賣及分銷燃油之交易量顯著減少，使本集團公用事業及金融投資業務之收益下跌。儘管本集團物業發展業務因交付予買家之珠海翠湖香山高端旅遊地產項目物業單位數目增加而確認重大收益及分類業績，惟本公司亦預計本期間盈利將大幅下跌至淨虧損，主要是由於(i)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分類之業績因香港及珠海政府採取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的措施後而暫停或減少香港及珠海的渡輪服務班次而顯著下跌，(ii)本集團酒店業務分類之業績受2019冠狀病毒病影響所引致遊客和當地顧客數目減少而顯著下跌及(iii)本集團公用事業及金融投資業務分類之業績因交通量減少及燃油市場需求減少而顯著下跌。

由於本公司仍在準備其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其可獲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其既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預期本公司將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時限內刊發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業績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曾建平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建平先生、金濤先生、葉玉宏先生及李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鄒超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朱幼麟先生、何振林先生及王一江先生。